

证券代码：300188

证券简称：国投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5-53

国投智能（厦门）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离任董事监事持股及减持承诺事项的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国投智能（厦门）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，完成了部分董事的补充选举及监事会改革调整，现将公司第六届相关董事、监事人员任期内离任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第六届部分董事任期内离任情况

因工作调整原因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，申请辞去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，同时辞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许瑾光先生务，且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。截至本公告日，许瑾光先生及其配偶及其他直系亲属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二、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内离任情况

因监事会改革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靳玉晨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，且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。截至本公告日，靳玉晨先生及其配偶及其他直系亲属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因监事会改革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董石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，且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。截至本公告日，董石女士及其配偶及其他

直系亲属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因监事会改革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邱毓彬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，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。截至本公告日，邱毓彬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016%，其配偶及其他直系亲属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许瑾光先生、靳玉晨先生、董石女士及邱毓彬先生的原定任期届满之日为 2027 年 8 月 27 日，其辞去相关职务后，将继续遵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有关上市公司离任董事、监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。截至本公告日，以上董事、监事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，离任后所持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——股份变动管理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。

特此说明。

国投智能（厦门）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6 日